

誠邀參加「第三十四屆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」

新聞評述比賽（中文組）

由學友社主辦、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及公民教育委員會贊助的「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」自 1992 年起舉辦，多年來獲得正面評價，每年超過 4 萬名中學生參與投票，選出年度「十大新聞」。除了選舉活動，大會亦有相關配套活動：新聞評述比賽，加強中學生客觀分析、以批判性角度解讀各種媒體新聞和探討社會議題的能力，以培養學生良好的媒體素養。比賽詳情如下：

題目	選取一則於 2025 年發生的本地、兩岸或國際新聞撰寫評論
組別	初中組（中一至中三）；高中組（中四至中六）
參賽語言	中文
字數限制	初中組 300 - 1,000 字；高中組 500 - 1,500 字
作品規格	參賽作品須以 <u>電腦打印</u> 於 A4 尺寸的白色紙張上，以及於右下角標明頁碼，並於封面頁註明 <u>就讀學校、姓名、聯絡電話、作品主題、字數（不包括標點符號）及頁數</u> 。 **請自行保留底稿，主辦機構將會向入圍的參賽者索取 Word 文檔格式**
參加辦法	請同時填寫參賽表格及參加者意見調查問卷（電子表格），並將參賽作品連同參賽表格封面（實體文件）以 <u>郵寄或親身遞交</u> 方式送交學友社總社（地址：九龍深水埗長沙灣道 141 號長利商業大廈 13 樓）。
截止日期	2025 年 10 月 22 日（如郵寄以信件郵戳日為準）
獎項	初中組及高中組各設有以下獎項： 冠軍（一名） 港幣 800 元書券及獎狀 亞軍（一名） 港幣 600 元書券及獎狀 季軍（一名） 港幣 400 元書券及獎狀 優異（兩名） 港幣 250 元書券及獎狀
參賽規則	1. 參賽作品文稿須為未經公開發表的原創作品，並須註明任何獲授權採用之內容。如有抄襲成份或違反任何法規，參賽者須承擔法律責任及其參賽資格將被取消。 2. 作品內容不得違反《香港國安法》或其他本地法例，包括但不限於：鼓吹分裂國家、顛覆國家政權、宣傳恐怖活動或與外國勢力勾結。



全港中學生

十大新聞選舉



學友社
Hok Yau Club

主辦

	3. 作品不能含有淫褻、暴力、誹謗、不良意識、侮辱成分或任何具爭議性及不適當的內容，大會保留取消參賽資格的權利。 4.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參加者本人原創，不得抄襲或重複提交曾參加其他比賽的作品。參賽作品不得完全由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撰寫。 5. 主辦機構有權編輯、修改、出版，及以任何形式展示參賽作品作展覽及教育用途。
查詢	電話 2397 6116 / 電郵 top10news@hyc.org.hk (方先生 / 黃小姐)

附件一：參賽表格封面

附件二：學校統計表格 (學校遞交參賽作品時，必須連同此表格一併遞交)